

# 江苏省高院发布劳动争议典型案例 公司搬家上班太远 员工离职获补偿



漫画 俞晓翔

## 案例1 公司搬得太远 员工离职获补偿

老周是2007年就到苏南一家企业上班。2011年1月1日起,跟公司签订了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从2012年起,老周所在的公司被要求整体搬迁到距离原办公地20公里之外的郊区上班。公司在搬迁前,征求员工意见时,老周等人表示,新办公地离家太远,接送孩子不方便,不同意到新办公地上班。

后来公司向老周等人发出了书面《报到上班通知》,让他们于2012年8月3日到公司报到,否则按旷工处理。老周等员工也书面回答公司,称公司搬家太远,属于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他们不愿意去上班,公司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该依法支付经济补偿金。

后来,公司将此事报工会同意后,辞退了老周等人。老周等人告到法院,请求判令公司撤销辞退决定,并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等。

当地法院审理后,认为老周所在的公司整体搬迁,客观上造成了周某等员工在途时间延长、上班不方便等影响,与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后来,双方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在这种情况下,公司可以通知老周等人解除劳动关系,但应依法按他们的工作年限支付经济补偿金。后来,老周等人依据法院的判决,跟公司解除了劳动合同,并拿到了相应的经济补偿。

### 法官点评:

据省高院民一庭副庭长杨晓蓉介绍,老周这个案例,企业实行整体搬迁,客观上造成了劳动者在途时间延长、照顾家庭不方便,与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企业与劳动者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不能达成协议的,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支付经济补偿金。

## 案例2 工作岗位没变 身份竟变派遣工

常女士2003年10月到某工学院饮食部门工作,任验收员。2008年1月1日,应学院要求,她与某劳务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合同,由该劳务公司将其派遣至原岗位工作。第一次合同期满后,她再次应学院要求,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动派遣合同。后来,经学院批准后,她休了四个月产假。产假期满后,她向学院、劳务公司三次邮寄安排工作岗位申请书,均未得到回复。

后来,常女士发现,自己此前两次签订劳务派遣合同的劳务公司,学院竟然也是投资人,而且还是大股东。后来,因为对方始终不

安排工作,常女士就把工学院和劳务公司一起告上了法庭。

法院审理后,认定常女士工作的学院,违反劳动合同法关于用人单位不得出资或合伙设立劳务派遣单位向本单位派遣劳动者的规定,常女士与劳务公司签订的两份派遣合同无效,她的劳动关系和劳动合同单位为工学院。

### 法官点评:

杨晓蓉介绍,《劳动合同法》有明确规定,用人单位不得设立劳务派遣单位向本单位或者所属单位派遣劳动者。

周某的公司新办公楼落成后,办公环境比以前有了很大改善,这本来是一件好事,可他却不同意,因新办公地距离他家太远,导致他没法接送还在上小学的孩子,于是他拒绝到新办公地上班,结果被公司辞退。遇到老周这种情况怎么办?昨日,江苏省高院发布劳动争议典型案例,员工遇到这种情况,可直接到法院状告公司,公司要想辞退员工,必须支付补偿金。

通讯员 沈法轩

现代快报记者 李绍富

## 劳务派遣官司增多

据江苏省高院新闻发言人王明新介绍,去年江苏法院新收劳动争议一审案件48876件,较2012年增长3.32%,仍处于高位运行。其中,有超过60%的为劳动合同争议案。

通过这些案件可以看出,劳动者的维权意识明显增强,在双倍工资、加班工资、经济补偿、社会保险损失赔偿等维权的不少。值得注意的是,劳动派遣争议明显增多,苏州两级法院全年新收劳动争议案件数达7300余件,同比增长40%。

## 教育

# 自考专接本学费标准公布,今秋执行

公办专科院校人文社科类4200元,理工科类4500元,艺术类4800元

快报讯(记者 张瑜)在公布了江苏省公办高校学费新标准后,省物价局昨天又公布江苏自学考试专接本的收费标准。据悉,新的学费标准将从今年秋季新学期开始执行。

据了解,江苏自考专转本实施多年,此次重新公布学费标准,是因为江苏将自考专接本主考学校由公办本科院校调整为公办及民办专科院校。考虑到公办、民办专科院校办学成本差异,为衔接现行公办、民办

专科院校收费政策,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对自考专接本收费标准重新加以明确,自学考试专接本收费主体为专科院校。

其中,自学考试专接本公办专科院校,人文社科类每生每学年4200元,理工科类4500元,艺术类4800元。而对于自学考试专接本民办专科院校,人文社科类12000元,理工科类14000元,艺术类则高达15000元。物价部门表示,各学校可

根据办学条件、生源情况、教学质量和培养成本等实际情况,在不超过上述标准范围内确定学费标准。另外,业余班性质的助学,学费按全日制收费标准减半收取。而如果主考学校实行学分制收费的,那么收费按主考学校学分制收费管理办法执行。

省物价局表示,新规定自2014年秋季新学年起执行,已在籍的学生按原标准执行至毕业。

## 天气

# 今明热如夏,气温直逼30℃ “逢周末就下雨”本周又应验



主持人:刘伟伟

快报讯(记者 刘伟伟)接下来几天,天气将完美展现如何在春、夏之间随意切换。今天和明天,全省天气如初夏,气温也是扶摇直上,南京最高达30℃,后天开始降雨降温。

暮春的天气就是这样,天晴时,气温就哗哗升上去了。这不,前天21℃,昨天24℃。接下来的两天,势头更猛,今天29℃,明天30℃,很可能刷新今年以来最高温(此前最高温是5月1日当天的29.3℃)。前两天是微风拂面清爽爽,这两天,是热风袭人有些燥人。

不过,从全省来看,南京的气温最爱“出风头”,领跑全省。今明两天,全省其他地区最高温,大部分在28℃左右。

最近的天气,虽然有一股夏天

的劲头,但却是春天的本质。冷空气又一次要阻挡夏天到来的脚步。周五开始,因为受到暖湿气流和冷空气先后影响,南京又要开始下雨,气温会再次往下跌。但是,这一次,冷空气也显得力不从心,即便是后天下雨,最高温也在24℃左右。

本周要连上六天班,不少小伙伴酝酿周末出门散散心。可是,有个不太好的消息是,“逢周末就下雨”本周又应验。

省气象台说,周五时全省逐步转为阵雨或雷雨,到了夜里这波雨水下得最酣,淮河以南达中到大雨。双休日两天,雨水也不停,其中南京周六有中雨,周日是阵雨。

回想起晴好温暖的一五一小长假,这周末的天气,让人有点小失望呢。

## 南京三日天气

今天 晴到多云,偏南风4到5级  
阵风6级,13~29℃  
明天 白天晴到多云,夜里多云  
转阴,16~30℃  
后天 阴有阵雨或雷雨,其中夜里雨量中到大,16~24℃

## 旅游

# 赴台个人游有望延长至30天

快报讯(记者 刘伟娟)有台湾媒体报道称,大陆游客个人赴台旅游天数,有望从现行的15天延长至30天。就此,现代快报记者采访了江苏省旅游局。该局工作人员称,目前还没有收到具体通知。若是个人游能延长至30天,将大大方便到台湾探亲的游客,对一些喜爱骑车环岛等慢游方式的旅行爱好者来说,自然也是好消息。

根据现行规定,大陆游客到台湾,不管是个人游还是团队游,办理一次入台签证,只能在台湾停留15天,即从入境次日算起。对于一般的游客来说,这个时间是够了,但对于一些热爱慢游、深度游的人来说,或许还是会觉得仓促,如果能延至30天,则从容许多。

不过也有人担心,现在台湾对入台的大陆团队游客,每天限额办理8000张入台证,旨在提升台湾品质游。那么,将大陆赴台个人游客的天数放宽至30天,会不会影响台湾品质游呢?对此,江苏省旅游局工作人员表示,个人游人数较少,不会对台湾品质游产生影响。

昨天,现代快报记者从江苏省中旅旅行社获悉,他们接收的赴台游客人中,约8成还是选择跟团的。而且,不管是个人游还是团队游,大多数游客在台湾游玩的时间在三五天到七八天不等。该工作人员称,目前,赴台游入台证办理,团队游排到了5月底,个人游排到了5月10日左右。

## 速读

# 江苏公务员招录面试周末进行

快报讯(记者 项风华)昨天,现代快报记者从江苏省人社厅获悉,2014年全省公务员招录面试工作将于5月10日、11日进行,两天使用两套题库。据悉,面试成绩不设合格线,但形不成竞争的职位,报考人员面试成绩达到60分为合格。面试成绩由主考官当场通知考生。记者看到,2014年江苏省省级机关公务员招录面试人员名单已在省人社厅官网上公布,共769人入围。

# 本周六全省暂停办理婚姻登记

快报讯(记者 项风华)昨天,现代快报记者获悉,因江苏省民政厅信息中心将于5月9日(本周五)傍晚6:00启动搬迁工作,关闭“系统”,整个搬迁工作预计需两至三天的时间。所以本周六,全省所有婚姻登记机关将停止办理婚姻登

记有关业务。如果下周一(5月12日)“系统”仍无法正常使用,将继续停止办理婚姻登记有关业务。请当事人第二天再来办理。也可在来之前拨打各地婚姻登记处的电话,询问“系统”是否正常、是否可以办理。